

## 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110 財調 0024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一、金管會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業已通函全國金融機構，落實身權法第 16 條規定，保障專戶開設。</li> <li>2. 精進金融友善服務措施：著手研議科技設備導入，如錄音、攝影設備、提供點字板與平板電腦等，使其符合 CRPD 所稱之合理調整與必要性協助。並就身心障礙團體提出有關無障礙 ATM、網路銀行、手機 APP 服務、信用卡、開戶等建議予以改進；並完善聽障民眾金融友善服務。</li> <li>3. 召開「金融機構友善服務溝通會議」蒐集身障者服務困難案例。</li> <li>4. 辦理「德國身心障礙者開戶作業暨我國作法建議研究案」研議德國作法。</li> <li>5. 製作相關金融契約易讀版本、辦理高階管理者應接受金融友善與 CRPD 等相關教育訓練課程、金融友善服務準則第五條增訂於各種障別及情境下提供妥適協助之服務方式、「金融友善服務種子師資培訓工作坊」教育訓練資料。</li> </ol> <p>二、法務部召開「促進高齡相關政策跨域協調整合，就意定監護、輔助宣告、監護宣告、預立醫療決定及財產信託等相關政策」等議題；並召開「民法成年監護制度相關研究議題諮詢會議」。</p> <p>三、衛福部編纂《臺灣易讀參考指南-讓資訊易讀易懂》指南、「去銀行開存款帳戶」易讀版手冊；辦理多場次易讀概念認知與推廣暨實作工作坊並提供成果報告資料、4 場次易讀概念認知與推廣講座暨實作工作坊、3 場次身心障礙者財產信託實務操作之教育訓練。</p> <p>◆促成法令增修績效</p> <p>金管會與衛福部著手研擬修正金融友善服務準則，並徵詢身心障礙團體參與修正，使其符合 CRPD 規定。</p>	<p>財政及經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113.09.04 第 6 屆第 24 次聯席會議決議：結案存查。</p>